

# 宿孽總因情—— 《紅樓夢》的冤孽書寫與療癒

■ 林素玫

## 一、償還與報應

「償還」與「報應」乃中國自古已有的觀念，深植於佛教、道教及民間宗教的思想中。就佛法言之，有所謂前世欠債，今生償還的說法。此債乃緣於前世當事人所造的業力，今生則呈現為彼此命運、遭際的因果糾纏。《紅樓夢》一書，有非常多關於「償還」與「報應」的書寫，多呈現為前世業力糾葛，此生要藉由眼淚、死亡、中邪等償還的方式，才得以了結者。

《紅樓夢》冤孽償還的「回報」觀念，是立基於前世兩人以上關係之給與和收受而言，因此有報恩的欠恩償還，以及報怨的欠債償還兩種模式。而《紅樓夢》中涉及因果報應的情節時，多半指個人所造作的惡業，以導致一己必須承受報應的苦果，並沒有所謂「回報」的對象。《紅樓夢》這種個人式的因果報應的書寫模式，深受佛教「因果論」及道教、民間信仰的影響，而以佛教的影響為主。

## 二、逢冤真應償

《紅樓夢》第四回透過葫蘆廟還俗的應天府門子之口，把一對薄命兒女馮淵／甄英蓮的不幸遭際，輕描淡寫地引出來：「這個被打之死鬼，乃是本地一個小鄉紳之子，名喚馮淵，自幼父母早亡，又無兄弟，只他一個人守著些薄產過日子。長到十八九歲上，酷愛男風，最厭女子。這也是前生冤孽，可巧遇見這拐子賈丫頭，他便一眼看上了這丫頭，立意買來作妾，立誓再不交結男子，也不再娶第二個了，所以三日後方過門。」「馮淵」的諧音雙關為「逢冤」，意指遭逢前世之冤孽對象，此世必須遭逢冤屈，以命償還。馮淵本性酷愛男風，最厭女子，卻因爭奪英蓮而被薛蟠打死，足可見英蓮之貌貌非凡，才引致馮淵為之動情，立誓再不交結男子。

而剛稟任應天府的賈雨村，聽完門子的陳述，亦感嘆道：「這也是他們的孽障遭遇，亦非偶然。不然這馮淵如何偏只看准了這英蓮？這英蓮受了拐子這幾年折磨，才得了個頭路，且又是個多情的，若能聚合了，倒是件美事，偏又生出這段事來。這薛家縱比馮家富貴，想其為人，自然姬妾眾多，淫佚無度，未必及馮淵定情於一人者。這正是夢幻情緣，恰遇一對薄命兒女。」「孽障遭遇」說明了馮淵、甄英蓮、薛蟠的三角情緣，終究為一種前世相互欠債償還的因果關係。《紅樓夢》作者認為世間情緣皆如夢幻泡影，多情因人前世業力的牽引來相會，然而此生卻無法白頭偕老，命運造化之弄人，不得不讓人慨嘆憐惜。這段風流公案，最終由門子建議賈雨村，假託乩仙批語：「死者馮淵與薛蟠原因夙孽相逢，今執路既過，原應了結！」

「夙孽」即前世的孽業，今生必須償還了結。《紅樓夢》的作者以佛教的思想來解釋世間情感命運之糾纏，這裡已運用了佛法「輪迴」的觀念。馮淵因為有此前世欠債，今生才必須以情來償還英蓮、以命來償還薛蟠。而乩仙批語的內容，似乎也被馮淵家人接受。《紅樓夢》作者如此書寫，可見「冤孽償還」在清代知識階層是普遍被認同的觀念，將現實中令人無法接受的生死命運，歸因於難以反駁的前世因緣，似乎可以對遭逢現實磨難、心有不平的生命，起了一種宿命的療傷止痛之效果。

## 三、不是冤家不聚頭

《紅樓夢》當中，前世情緣最具代表性的冤孽典型，就屬賈寶玉和林黛玉這對小冤家了。林黛玉對賈寶玉的還報方式與馮淵不同，是以「一生的眼淚」來

償還。

寶玉與黛玉的「雙玉情緣」之所以特別讓讀者盪氣迴腸，乃緣於這段靈性的感情是作者早在二人的前世即已安排好的「還淚之說」。寶黛這一對前世「風流冤孽」，今生一旦在芸芸眾生群中相逢，一眼就會認出彼此，第三回兩人初次見面，寶玉便脫口而出：「這個妹妹我曾見過的！」黛玉則是心中納悶：「倒像在那裏見過一般，何等眼熟到如此！」黛玉因對情愛沒有安全感，註定了以「淚水」來償還前世的債後，才得以了結前世業力因果的牽引。「還淚」，是對前世業力所造成的情感糾葛的終結，雖說「可憐風月債難償」，然而黛玉仍是痴情鍾情如斯，以一生的血淚來償還。黛玉為寶玉而淚灑瀟湘館的次數不勝枚舉，這對小冤家，一直要到第二十九回才領悟了彼此情緣原是前世註定。第二十九回作者寫寶黛因「好姻緣」一事，一個砸玉，一個吐血、剪穗子，二人嘔氣多日，總未見面，且又推病不去看戲，賈母急的抱怨說：「我這老冤家是那世裏的孽障，偏生遇見了這麼兩個不省事的小冤家，沒有一天不叫我操心。真是俗語說的，『不是冤家不聚頭』。幾時我閉了這眼，斷了這口氣，憑這兩個冤家鬧上天去，我眼不見心不煩，也就罷了，偏又不厭這口氣。」

「孽障」、「不是冤家不聚頭」寫盡了小說作者對夢幻情緣的看法。原來小倆口吵吵鬧鬧，嘔氣使性子，正因為這是前世註定的冤孽，誰都無法逃脫命運既定的宿緣。作者繼而寫道：「這話傳入寶林二人耳內。原來他二人竟是從未聽見過『不是冤家不聚頭』的這句俗語，如今忽然得了這句話，好似參禪的一般，都低頭細嚼此話的滋味，都不覺悄然泣下。雖不曾會面，然一個在瀟湘館臨風洒淚，一個在怡紅院對月長吁，却不是人居兩地，情發一心！」從佛教治療學的角度而言，前世業力的種子，跟隨輪迴轉世而深植於吾人的阿賴耶識之中，並帶至今生，這種障礙稱為「業病」。「業病」分為兩種：一為前世之業原封不動地顯在化，二為今生的行為成為令前世之業發動的助緣。《紅樓夢》作者深信三世因果，從三生石畔的業力牽引，到今生的「風流冤孽」，寶黛聽見「不是冤家不聚頭」這句既宿命又有哲理的話，把原本是互相折磨的情愛糾葛，轉化為愛與寬恕。賈母閱盡人世的一句話，就使兩個小冤家頓時鬆開心結綁縛，恍然大悟地接受這個情感模式所帶來的哀傷與折磨，靈性的感情，自此也就益發深刻動人了。

## 四、天道好還

至於《紅樓夢》冤孽償還中最典型的「因果報應」結局，要屬尤二姐及尤三姐的故事了。尤三姐一心思嫁柳湘蓮，不料柳湘蓮贈與定禮鴛鴦劍之後，卻又反悔。尤三姐因剛烈的性格，導致劍刎而死的結局。柳湘蓮料想不到尤三姐是這等剛烈賢妻，自悔不及時，忽見尤三姐泣道：「妾痴情待君五年矣。不期君果冷心冷面，妾以死報此痴情。妾今奉警幻之命，前往太虛幻境修注案中所有一千情鬼。妾不忍一別，故來一會，從此再不能相見矣。」《紅樓夢》作者用這麼犀利刺心之筆鋒，無非要點醒世人，一旦「被情所誤」，則非死即傷，因此藉尤三姐之口說出「**情**情而覺，兩無干涉」，唯有醒悟情感之折磨至死方得還報，才能痛下慧劍，一斬情牽。柳湘蓮也因此警覺情感之虛妄，遂「將萬根煩惱絲一揮而盡」，隨著跣腿道士飄然出塵。這段冤孽償還、因果報應的情緣，實令人柔腸寸斷、唏噓不已！

接著尤三姐凄美的悲劇之後，尤二姐的命運隨即登場上演。從第六十九回賈璉偷娶事發，鳳姐嚴訊小廝興兒，至第六十七回為止，《紅樓夢》作者用了極大的篇幅來書寫尤二姐事件。尤二姐被鳳姐嫌進

大觀園之後，承受著鳳姐借秋桐之力冷言冷語的刺激與折磨，加上丫鬟善姐的諷刺詔刀，「便慍慍得了一病，四肢懶動，茶飯不進，漸次黃瘦下去。」夜來闔上眼，尤三姐託夢來相見：「此亦係理數應然，你我生前淫奔不才，使人家喪倫敗行，故有此報。」尤二姐泣道：「妹妹，我一生品行既虧，今日之報既係當然，何必又生殺戮之冤。隨我去忍耐。若天見憐，使我好了，豈不兩全？」尤三姐笑道：「姐姐，你終是個痴人。自古『天網恢恢，疏而不漏』，天道好還。你雖悔過自新，然已將人父子兄弟致於戕聚之亂，天怎容你安生？」尤二姐泣道：「既不得安生，亦是理之當然，奴亦無怨。」作者透過尤三姐之口說的「理數應然」、「故有此報」，顯示造惡業必然會有悲慘的惡報，因為「天道好還」，此事不虛。尤二姐也坦承自己「品行有虧」，因此「今日之報當然」，而不敢有何怨對不平，反而自我省察，自淨其意。《紅樓夢》作者從「因果報應」的角度，把世人遭受現實苦難的怨憤仇視態度，轉化為承認接受受的自省心理，對於有許多不滿及恨恨糾結的世人而言，「因果報應」的思想，的確可以逐漸療癒其創傷的心靈。

## 五、除邪祟、療冤疾

《紅樓夢》作者在第八回，曾寫到通靈寶玉反面鐫著獨特的療治功能：「一除邪祟，二療冤疾，三知禍福。」此回之後便沈寂多時，不見通靈寶玉有何動靜。第十五回以及第二十五回方有因果報應及通靈寶玉療治冤疾的描寫。第十五回鳳姐說道：「你是素日知道我的，從來不信什麼是陰司地獄報應的，憑是什麼事，我說要行就行。你叫他拿三千銀子來，我就替他出這口氣。」鳳姐不相信有造惡因受惡果的報應觀念，故而做了許多傷天害理之事，最後結局才會「機關算盡太聰明，反算了卿卿性命」。作者在此情節上反面暗示讀者：因果報應皎然不虛，世人應謹慎行事，切勿步上鳳姐的後塵。

接著，第二十五回趙姨娘請馬道婆作法，導致寶玉、鳳姐兩人中邪祟、魔法。全家上下正鬧的天翻地覆時，卻隱約聽得木魚聲響，唸了一句：「南無解冤孽菩薩。有那人口不利，家宅顛傾，或逢凶險，或中邪祟者，我們善能醫治。」原來是癩頭和尚和跛足道人知賈府人口不利，寶玉中邪，特來醫治。而醫治之方卻是將通靈寶玉持頰一番：「那和尚接了過來，掣在掌上，長嘆一聲道：『青埂峯一別，展眼已過十三載矣！人世光陰，如此迅速，塵緣滿日。若似彈指！可羨你當時的那段好處：天不拘兮地不羈，心頭無喜亦無悲；卻因鍛鍊通靈後，便向人間覓是非。可嘆你今日這番經歷：粉漬脂痕污寶光，綺縈晝夜困鶯鶯。沉酣一夢終須醒，冤孽債清好散場！』」「中邪祟」也是一種業病，而且此病又是與「粉漬脂痕」、「綺縈鶯鶯」的男女情愛緊密相關。若能心頭無喜無悲，面對情愛糾纏，不作愛憎取捨，人世這沈酣一夢，等到前世情感的冤孽償還之後，終究要作清醒散場的了結。

這一段冤孽業病以賈寶玉為主角，以鳳姐為陪襯，《紅樓夢》作者苦口婆心地要告訴讀者：今生所承受的情愛磨難之苦果，皆為前世所造冤孽業力種子的延續。「通靈寶玉」象徵每個人與生俱來的佛性，無「悲」「喜」的二元分別，完全自在無礙的智慧。作者塑造此意象，無非在告訴讀者：芸芸眾生若能體悟本自具足的明覺佛性，不被聲色貨利所迷，則能由生命的自癒系統激發出能量，除退邪祟，療治冤疾，身安病退，回復生命原初如虛空般明空不二的狀態！

本文作者林素玫副教授，係國立台灣師範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，曾擔任華梵大學中文系系主任，目前任教於華梵大學中文系

### 四念處 專欄

# 佛法治療中的法念處修學—— 漫談佛法助人工作者的倫理

■ 尤淑如

法念處的觀想，目的是要對治「有我」的錯認，以及對「我」的執著，進而證得「無我」的真理。施行佛法助人者，如何在佛法治療中修行法念處？亦即佛法助人者如何在助人活動中對治「有我」的錯認以及放下「我執」？與此課題相關的是，「佛教徒」與「專業助人者」兩種身分如何整合課題。西方助人專業強調價值中立，展現在倫理守則上為：「助人者必須避免將價值觀強加到個案身上」(美國諮商學會ACA, 1995)。專業佛法助人者應如何理解價值中立？施行「佛法治療」，包括「禪的心理治療」，例如：「認知行為治療」(Cognitive-Behavioral Therapy)、「正念減壓療法」(Mindfulness-Based Stress Reduction)時，禪、正念…等，是否屬於助人者價值觀融入的一部分？助人者施行佛法治療時，需不需要徵求個案的同意？若助人者因自身堅信佛法治療對人有益而忽略個案的意願，那麼這樣的作為是「有我」？還是「無我」？思考這些問題，有助於說明專業佛法助人工作者如何在佛法治療中修行法念處。

上述課題可從兩種觀點思考：一是從「體」的觀

點，「以佛教徒為核心」：將諮商現場視為菩薩道的修行道場，種種減輕個案煩惱的作為，皆為利益眾生的法門。故而無須標舉佛法治療模式，重點在於如何以佛法檢視與詮釋諮商中的種種作為。一是就「用」的觀點，「以諮商為核心」：將八萬四千法門化為種種佛法治療，以佛法在個案的實際發用為依歸。最理想的整合是兩種兼具，體用兼備。

然而，就諮商倫理言之，專業佛法助人者在施行佛法治療時，需覺察「佛法是否為助人者價值觀的融入」？檢視類似問題，需先確立專業佛法助人者如何看待「佛法治療」？若將它視為某種用來解除個案憂鬱情緒或負面想法的「取向」或「治療法」，既無強迫信教，也無宣揚教義之企圖，那麼便不能算是價值觀的融入。然而，若專業助人者本著宣揚佛法的立場，引領個案「觀受是苦」，進而發願修行解脫；那麼，此作為的確存有助人者價值觀融入的意涵。

不過，「融入自身價值觀」一定是錯的，或違背倫理的嗎？仔細解讀諮商倫理守則的內容可知，守則的精神在於「避免強加」助人者的價值觀，而非助人價值觀

## 靈山講堂近期活動通啟(民國100年5月-7月)

| 目次  | 活動名稱       | 活動時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活動地點          | 活動內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報名時間及電話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001 | 浴佛法會       | 2011.05.01(日)上午09: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靈山禪林          | 浴佛、供佛、師父開示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.即日起報名<br>2.報名電話：02-23613016 |
| 002 | 禪坐健身班第276期 | 2011.05.05(四)晚上07:00至晚上09:00<br>開課(每週一次，為期二個月) | 台北講堂          | 佛教禪坐與氣功健身教學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3.報名地點：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21號七樓         |
| 003 | 大陸朝聖參學團    | 2011.05.07-2011.05.13(六至五)                     | 台北講堂及台中講堂聯合舉辦 | 參訪普陀山、洛迦山、南海觀音、天童寺、天台山、國清寺、靈隱寺、西湖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004 | 優婆塞戒經      | 2011.05.14(六)開課,上午09:00至上午11:00<br>每週週六上課一次    | 台北講堂          | 敦請本因法師講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005 | 端午節社區關懷    | 2011.05.28(六)上午09:00至下午02:00                   | 靈山禪林          | 訪視懷石硯鄉獨居老人及貧困鄉民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006 | 八關齋戒       | 2011.06.18(六)上午09:00至下午05:00                   | 靈山禪林          | 為種出世善根，如能清淨受持，是人則得無量善業果報，及無上樂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007 | 禪坐健身班第277期 | 2011.07.07(四)晚上07:00至晚上09:00<br>開課(每週一次，為期二個月) | 台北講堂          | 佛教禪坐與氣功健身教學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| 名稱            | 主講人        | 時間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慈悲三昧水懺及慈悲藥師寶懺 | 秋焱(行河)法師主持 | 週二 晚上07:30～09:00 |
| 梁皇寶懺法會        | 秋焱(行河)法師主持 | 週四 上午09:00～14:00 |
| 禪坐健身班         | 張文崧老師 主持   | 週四 晚上07:00～09:00 |
| 法華經法會         | 每月第二週日     | 週日 上午09:00～13:00 |
| 禪林出坡          | 每月第四週日     | 週日 上午09:00～      |

地址：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21號7樓（捷運 台北車站3號或7號出口）  
電話：（02）2361-3015～6

| 名稱     | 主講人        | 時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藥師寶懺共修 | 秋焱(行河)法師主持 | 每週 週四晚上07:30～09:3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法華經法會  | 秋焱(行河)法師主持 | (每月第三週、週六、日)<br>早上8:30～下午6:00<br>周日下午 甘露施食 |

地址：台中市進化路575號15樓之2（國產大樓）  
電話：（04）3702-0688～9

